

速件

(呈) 廳育教府政省灣臺

保存期限
備註

受文方	教育部
抄送	
核本	
核閱	
文號	
日期	

徵呈私立高雄醫學院立案章表，本廳調查結果，報備核。

事 由 批 示

一 四月十四日台四十五(高)字第四二三一號令防關於私立高雄醫學院呈請立案，

應切實調查開具意見再行報核一案，暨附件奉悉。

二 茲經派員前往該院實地勘查，茲將調查結果，呈報於次：

關於編制方面：該院現設有國科一、二、年級各一班，學生一二八人，計一

年級五八人，二年級七〇人，教員二十三人（包括兼任教員十一人在內）

因關於校舍校地方面：該院位於高雄市去鳳山公路旁十全一路，佔地拾壹

甲坪分陸濼叁毛柒系，原產權係屬高雄市兩和興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，

并執有高雄市政府發給三民字第〇〇九七七號土地所有權狀，於四十三

年九月廿日由該公司董事長陳啓川贈與該院，立有贈與證書，并由高雄

市三民區區長監證（見附件贈與證書）後，由該院執存，惟尚未向高雄

市政府辦理過戶手續，該地原屬耕地，該院正陸續向各個戶交涉收回中

目前該院可以使用之土地，約有肆甲貳分左右，以該院現有校舍班級學

生數論，尚足敷應用。該院校舍現有大樓壹棟，共拾玖間，包括教室二

大間，實驗室二大間及學生宿舍一大間又二小間，其餘房屋分別開闢為

